



世界文學名著叢書

第一輯 1-10 第二輯 11-20 第三輯 21-30 第四輯 31-40

阿奇正傳 (上)

阿奇正



商務印書館出版
上海南京路

阿奇正传

[美] 索尔·贝娄 著
腾奇 译

(上)



内蒙古少年儿童出版社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

阿奇正传

[美] 索尔·贝娄 著
腾奇 译

(下)



内蒙古少年儿童出版社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



美国小说家贝娄 1915 年 6 月 10 日出生在加拿大魁北克省拉辛城。少年时随父母移居到美国芝加哥。1937 年大学毕业获社会学和人类学学士学位。1948 年明尼苏达大学聘请贝娄到该校任教，此后先后受聘于纽约大学、普林斯顿大学。1964 年以后成为芝加哥大学终身教授。

贝娄从 20 世纪 40 年代开始从事文学创作，他创作的第一部长篇小说是《晃来晃去的人》。小说通过主人公犹太青年约瑟夫辞去工作，无所事事，精神十分压抑、苦闷，最后应征入伍时高呼“入伍万岁”的描述，表达了作者对现实的不安和困惑。1947 年，贝娄发表了第二部长篇小说《受害者》。小说描写的是一个心地善良的犹太人，辛辛苦苦养活了一个疯癫的非犹太人，但是那人却以怨报德，指责是犹太人造成了他的家道败落，结果两个人都称自己为“受害者”。因为作者的父母都是犹太后裔，所以对犹太人的生活 and 境遇贝娄表现出深切的同情，小说中明显带有存在主义的倾向。

贝娄的成名之作是 1953 年发表的《阿奇正传》，1954 年这篇小说获得国家图书奖，贝娄一时名声大振。小说通过来自芝加哥的落魄犹太青年奥吉·马奇的传奇故事，生动而深刻地描绘出 20 世纪美国社会的全貌，贝娄在创作中把现实与幻想、情节与观念相结合，显示出小说高超的艺术魅力，这部小说被



评论界认为是和马克·吐温的《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一脉相承，在美国小说史中具有重要的地位。1959年发表的《雨干汉德森》是贝娄另一部很有影响的作品。他用离奇的情节为主人公的精神危机探索出路。主人公汉德森因不满足继承的百万家产，远渡重洋到非洲去寻找他的生活意义。他怀着造福人类的美好意愿，却干出种种蠢事。作者运用隐喻的手法，巧妙地揭示了美国高度发达的资本主义使人们物质生活越来越丰富，精神却越来越贫乏这一严重危机。

60年代，贝娄的创作风格有了较大的转变，他在承认美国社会多样性和复杂性的同时，开始重视人的精神的巨大作用。长篇小说《赫尔索格》是反映这一时期思想的力作。小说主要描写一个学识渊博的大学教授崇尚理性，关心人类进步与文明，但他家庭生活十分不幸，妻子与好友私通，令家庭解体，这使他深受社会弊端的精神折磨，为摆脱苦恼，他只好回归大自然中，来寻求精神上的慰藉。作者把社会和个人生活中的激烈冲突，集中于赫尔索格这个思想敏锐、性格懦弱的知识分子身上，既暴露了美国社会现实，又揭示了知识分子不满现实但又无可奈何的弱点。1975年发表的《洪堡的礼物》也是通过两个文人的失败经历反映了知识分子的生活与境况，表现了在高度发达的资本主义制度下精神价值在物质面前的微不足道。小说问世之后，十分畅销，并于第二年获普利策奖金。

瑞典文学院认为贝娄“在作品中所表现了对于人类的了解，以及他对当代文化作出了精湛分析”，决定授予他1976年度诺贝尔文学奖。



1

我是个美国人，出生在景色暗淡的芝加哥。对人处世，我全都根据自己学来的自由去处理。我也将用自己的方式写下一切：敢承认敢批评，有时候出于无意，有时候却很认真。可是希拉克利托斯说一个人的性格决定了他的命运，到头来，无论如何假装也掩饰不了批评的性质。

人人都知道隐瞒是谈不上准确精细的，要是想隐瞒一桩事就得隐瞒有连带关系的另一桩事。

我父母对我没多大帮助，然而我喜欢我母亲。她头脑简单，我从她那里所学到的并不是她的教诲，而是客观的教训。可怜的母亲，没什么可以拿来教诲我的。我和我的兄弟都爱她。我是替他们两个说的，替我哥哥说毫无问题，替弟弟乔基说我可得负责——他天生是白痴——不过我倒也不必推测他的心意，因为他硬僵僵地拖着他那白痴脚步，沿着后院围篱来回跑的时候，会唱道：

乔基·马虚，阿奇·赛门

文妮·马虚，人人，人人爱妈咪。

除了文妮以外，他说的都对。劳许奶奶的狮子狗叫文妮，一只又肥又老的狗。母亲是劳许奶奶的仆人，因此也成了文妮



的仆人。这只狗呼吸沉重老爱放屁，躺在老奶奶凳子旁边一个绣有柏柏尔人举枪欲射狮子的垫子上。它是老奶奶个人的，是她的跟班。我们，都是她统治下的臣民。母亲把狗食碟子递给老奶奶，老奶奶亲手把它放在脚下给文妮吃。母亲的相貌和身材很特别。母亲脚大，在家里穿着男鞋到处跑，通常不系鞋带，头戴掸灰或头巾式的女帽，像用棉花做的假人的袍子；她的眼睛是温柔的，又长又圆——柔和的绿圆眼睛，使她长长的脸泛出健康的气色；她的手因工作而粗红，她的牙只剩下几颗——走过来时可以听到它们啧啧的响声；她的上衣和赛门的一样。母亲不但有圆溜溜的眼睛，戴的眼镜也是圆的，是我陪她到哈雷森街施药所去配的。老奶奶教我怎样向施药所的人撒谎。我现在知道不一定要撒谎，可老奶奶说非这样不可。她是我年轻时认识的那种在小街里假装弄权的人之一。老奶奶在我们出发前已把如何陈词想得头头是道。她一定在她那冷冰冰小屋里躺在显得小小的羽毛垫褥床上，动脑筋想了好几个小时。才在早晨时教我。可这样又怕母亲把事弄僵了。我们根本没想到人不必一定要机灵，那实在是一场斗智。施药所会问眼镜钱为何不由慈善会出。慈善会是万不能提的，而说我父亲有时寄钱来，有时不寄钱来，母亲收了房客。这是实话，只不过说得好听体面一点，而且抹灭了某些重要事实而已。说给那些人听是够真实的了，我那时刚九岁多一点，也能彻底明了其中奥妙，比我哥哥赛门明白得还清楚。他不能集略这些花样，太率直，而且不知怎的还从书本上得到了英国学童自尊心的观念。《汤姆·勃朗的学校生活》这本书多年来对我们这种影响是我们无力顺从的。

赛门长得很帅气，有板球手的粗臂——我是从插图上看来



的。我们所玩的只是垒球，他的风格很怪。市长当时正命令地方教育委员会使教科书把这个英国国王说得更严酷些。赛门对英国将领康华立斯痛恨万分，他对那英将的个人愤慨以及康华立斯最后在约克镇投降所给他的快慰，这是我们非常钦佩的。他这些观感常在我们吃大香肠夹面包当午餐时发表出来。老奶奶中午吃白煮鸡，有时候会把鸡肫给怒发冲冠的乔基吃，他喜欢吃，对那有棱的东西直吹，其实是舍不得吃。赛门因为有男子汉大丈夫的光明磊落本色，没有资格到施药所去进行需要巧妙手腕的任务。他过于不屑撒谎，可能反会把人人都骂一顿。这种事我一向干得很好，我喜欢使策略摆噱头。当然我也有热血激情，也有赛门那种激昂的心情，不过从不那么愤恨康华立斯，他那股劲我们也有。至于教我说的这些话的真假——嗯，我们确实有个房客。劳许老奶奶就是我们的房客，根本不是亲戚。她由她的两个儿子赡养，一个在辛辛那提，一个在威斯康辛州瑞辛城，那两个媳妇不要她。她的亡夫是以前俄国敖德萨市财雄势大的巨商——对我们是个高高在上的神灵，光头，络腮胡子，肥肥的隆鼻，身穿燕尾服和双排扣背心，钮扣严严实密。她喜欢跟我们住，因为她过去多年惯以多种语言主持家政，发施号令，管理大小事情，运筹帷幄。她除了波兰语、俄语和依地犹太语还会德语、法语，而除了划分街那位修饰肖像专家鲁洛夫以外，又有谁测验过她的法语？那位一看就让人尊敬的先生也是假货，不过他在巴黎当过一阵子计程车司机，要是他讲出真话，那他不但会法语，还有种种别的本事，像用一枝铅笔吹出乐曲调子或是攥着一把辅币用大拇指在桌面上上下下地摇晃出声，唱歌下棋或别的。

老奶奶不论玩克拉贝雅许纸牌游戏或下棋什么都不怕，嘴



里流露一口女人的刁蛮和恶毒，两眼冒出锐利金光。她和克伦朵尔先生玩纸牌，他是我们的邻居，克拉贝雅许纸牌游戏就是他教她的。他长得五大三粗，坐在桌前，有力的手猛拍桌子，抛下一张张纸牌，大声喊道：“试试看！要你的命！跟你拼过！赢了！”奶奶讥讽般的看着他。她常常在他走了以后说：“你要是有个匈牙利朋友，就用不着有仇敌。”可是克伦朵尔先生一点都没有仇敌的样子，他只不过因为有军中士官那种吼叫声，听起来有点凶。他是在奥匈帝国时代被征召入伍的，仍有军人的样子——使劲推大炮轮子胀粗了的脖子，沙场老战士的粗红面部，看似有力的双颌，满嘴的金牙，绿眸斗鸡眼，柔软的短发，俨然一股拿破仑的神气。他的脚向外撇，合乎腓特烈大帝的理想，可是个子比禁卫军的规定身高矮一尺左右。他很有男人气概。他的妻子对外婉柔娴静，在家却爱吵架，儿子是牙科学生，三人住在我们房子前面所谓的英国式地下室里。他儿子考西白天在县医院附近上课，晚上在街口药房做事，在施药所不必花钱就是他告诉老奶奶的。其实，是老奶奶把他叫来，打听从那些州县办的公共设施可以得到什么好处。她总是把一些做小买卖的人找来，在厨房里接见，向他们解释我们马虚家买东西必须打折扣。母亲必须在一旁站着。老奶奶会对他们说：“你一看情形就有数——还要我多说吗？这家人全是女人，却有孩子要抚养。”这是她最常用的论调。社会福利调查员鲁宾来到，厮熟地坐在厨房里，道貌岸然地在那里坐着，嘴耐性地准备之后，她便劈口说：“你怎样指望把孩子们养大？”他听的时候尽量控制着自己，神情却渐渐变得像一个决定不让苍蝇逃出手掌的人。“啊，老太太，马虚太太可以加你房租。”他说。她一定常常回答这句话——因为有时候她把我们都打发出去



以便单独和他谈——“你不知道没有我的后果？我把他们维持在一起，你实在应该感激我。”我肯定她甚至说，“等我死了，鲁宾先生，你就会知道你手头的麻烦多大了。”我百分之百肯定她是这么讲的，对我们，她却从不说任何暗示她的统治会终止，从而削弱自己地位的话。一旦听到她说出这些话，我们会十分震骇。她把我们认识得非常透彻，能够极准确地捉摸我们的想法——她是一位知道自己在臣民心里有几分又敬又爱又畏惧的君主——明白我们会深受震骇。可是对鲁宾，她为了政策原因，也表示个人的感受，她一定说过那些话。他对她持以不胜其烦、“请使我摆脱这种当事人”的耐性，不过竭力想摆出控制局面的样子。他把呢帽夹在两腿之间，两眼望着帽子，仿佛心里在辩论把蚱蜢在衣服衬里放一会儿对不对。

“我是能付多少就付多少。”她会说。

她点了一支烟，一支从披肩下取出的刚剪断的烟，那还是女人不抽烟的时代。除了知识分子以外，而她自称是知识分子。烟嘴叼在又黑又小的牙肉之间，她便有了动脑筋使计的最佳灵感，她一切的恶意、狡计和命令都是从牙缝里出来的。虽然她的脸很皱，却是个毫不妥协，如同耶稣教士一般的独裁者，一个能像老鹰般飞扑的老布尔什维克。那双穿着丝带灰毡拖鞋的脚在鞋具箱带足凳上纹丝不动，那鞋具箱带足凳是赛门在劳作课上做的。安妮很脏地躺在一个垫子上。如果机智和不满不一定能连合在一起，那我不是从那老太婆处察觉的。令她满意是不可能的事，试以我们可以依赖的克伦朵尔为例。他照顾过我母亲，老奶奶却称他为“那个下贱的匈牙利人”或“匈牙利猪”。她称考西为“烘苹果”，称他母亲为“鬼鬼祟祟的鹅”，称鲁宾为“小臭鞋匠”，称牙医为“屠夫”，称肉店老板



为“胆小的骗子”。她憎恶那几次想替她装假牙都没成功的牙医，她指责他做模时烧了她的牙肉。可是当时她拼命要从嘴里推开他的手。我亲眼看见过：威尔尼克医生样子有点呆板，身体壮的像头牛，对她活受罪地小心，也深有决心，对她那咿哑尖叫又不放心，只好忍住她的指甲抓刮。看她那样挣扎我很不好受，我知道威尔尼克医生也不喜欢我在场，可是她不管走到哪里，总要有赛门或我护送。在牙医诊所里，她特别需要一个目击证人以证明威尔尼克医生多么残忍多么蠢，而且当她全身软弱无力地回家时可以靠着那人的肩膀。我十岁时就同她差不多高了，足可以搀扶她。

“你看他把我弄得出不来气，不是吗？”她说，“上帝要他生来只配做屠夫，他为什么当了牙医？他的手太笨重，一个牙医手艺一定要好，不然就不应该让他开业。可是他老婆辛辛苦苦地做事让他读完学校做个牙医，因为这个，我必须上他那里去，挨他烧。”

我们其余的人都去施药所看牙——那里有如梦境，大得像军械库，有许许多多张牙医椅子和饰有玻璃葡萄的绿碗，钻牙的钻像虫子的脚弯弯曲曲地动，瓷转盘上冒着煤气火苗——是哈雷森街上一个喧嚣得很，可是气氛阴沉的地方。那一带尽是石灰石的郡区机关建筑，笨重的红色电车不但车窗上有铁栏杆，车前车后也都有像帝王铁胡子似的排障器。它们慢慢走时会发出叮哐叮哐的响声，它们的制动箱在冬天的下午对着满地褐色雪泥喘息，在夏天的下午则对着被烟、煤灰和草原尘土染成褐色的石头冒气，在诊所前总是停得很久，好让有残疾的人下车。

所以在陪母亲去领眼镜之前，老奶奶总说一番，我不论坐



或听都必须很小心。母亲也得在场，因为千万不能出错，必须教她不开口。“瑞碧加，记住，”老奶奶会重复说，“一切让他回答。”母亲顺从惯了，连个“是”字都说不出口，只是坐在那里，那双大手交叉着放在老奶奶替她挑的一件青蝇那种红色的衣衫上。她非常健康，面色非常红润。我们都没有这种好的脸色，也没有她那鼻孔稍微有点朝天的鼻子。“你别过问，他们如果问你什么，你就这样望着阿奇。”老奶奶接着示范，要是她能撇开惯常的派头，那就再逼真不过了。“只要回答问题就够了！”她对我说。母亲急欲我做得既高明又忠实。赛门和我是她的奇迹或是意外。乔基才是她在得到宠佑和不配得的成功之后回复自己的命运时真正的产物。“阿奇，你听奶奶说，听她所说的话。”老太婆讲出她的计划的时候，母亲只敢说出这点话。

“‘他们要是问你父亲的住所，’你就说：‘小姐，我不知道。’不管她年纪多大，你都不能忘了说‘小姐’。如果她要知道你最后接到你父亲信时他人在何处，你一定要告诉她他最后一次是大约两年前从纽约州水牛城寄汇票来的。说什么也别提到慈善机关，慈善机构提不得，绝对不能提，你听见没有？她问你家里用的钱是从那里来的，那你说有房客。是不是两个？现在讲给我听，房租多少？”

“十八块钱。”

“有几个房客？”

“两个。”

“他们付多少租金？”

“八块。”

“所以如果你每个月的收入是六十四块，你就不能去看私



家医生。在那花钱很多，什么都贵。这种眼镜，”——她用手指敲敲镜盒——“镜架要十块，镜片十五块。”

非逼不得已，不要提我父亲，我说我记得他。赛门认为不然，而他实在是对的，我喜欢幻想。

“他身穿制服。”我说，“我当然记得。他是军人。”

“别瞎扯了，你根本不知道。”

“也许是个水手。”

“瞎说。他是替沼地街上一家公司开货车的，他干的就是那个。我说他以前是穿制服的。猴子看，猴子做，猴子听，猴子说。”我们的思路常常想到猴子方面去。餐具柜上、土耳其斯坦小地毯上都有那五官全遮住，非礼勿视、非礼勿闻、非礼勿言的三猴，在我家低一等的圣三。小神的好处是你可以给他们随便乱取名字。“法院肃静，讲话吧，猴子，讲啊。”“猴子和竹在草里玩……”可是猴子仍能发挥威力，令人敬畏，成为严厉的社会批评者。老奶奶活像个大喇嘛——因为我觉得她有东方色彩——最后会指着那三个蹲坐的，嘴和鼻孔都涂成血红色的畜生，狠心说：“没人要你们爱整个世界，这只是老实话，千万别多嘴。你越爱人，人们越给你麻烦。尊老爱幼，尊重比爱好，当中那个猴子所代表的就是尊重。”我们都从没想到她自己会鬼诡地对那个月爪捣嘴、非礼勿言的猴子犯罪。可是我们任何时候脑里都没有泛起过批评她的念头，而当她在厨房里响亮地讲起崇高的原则时更不会如此。

她教训我们的时候常利用可怜的乔基。他会吻那狗，那狗一度是老奶奶的恶奴，现在它是个爱瞌睡、长叹息的怪物，由于多年合理而不太讨人喜欢的忙碌，深受尊重。不过乔基爱它——也爱老奶奶，他会吻她手和袖子，双手捧着一只膝或一只



手臂，伸出下唇，居心无邪地，笨拙地抚摸，来得轻柔而起劲，细细的身子向前弓，衣服统统鼓囊着，头发虽然花白却还挺密，倒有点像个模糊的光圈或一朵没子的向日葵。老奶奶听凭他搂抱并且对他说：“嗨，你这孩子，聪明的小家伙，你喜欢老奶奶吗？我的牧师，你真乖，你知道谁疼你，谁给你鸡肫鸡脖子吃，是不是？谁给你做面条，面条很滑，用叉用手都难把它弄上来。你看见小鸟怎样啄毛虫吗？小毛虫要留在家里，小毛虫不要出来。够了，你把我的衣服弄湿了。”她跟着用她瘦瘦的老手把他的头猛推开，她开始教训我和赛门了，永远记得向我们讲解做人处世之道是她的责任，批评心地纯朴对人过于信任的人如何被奸诈的人所包围，就像鸟虫的相斗，人们如何铤而走险全无感情。乔基不就这样吗？可是主要的榜样不是乔基而是母亲，她出于爱而为人牛马，头脑简单，有三个孩子而被丈夫遗弃。劳许老奶奶现在话里所指的，就是在她晚年居然还有一家人要领导。

谈起父亲时妈妈怎么想？她乖乖地坐着。我猜她想到她丈夫的一些琐事——他爱吃的一样菜，也许是牛肉烧土豆，也许是酸果汁或包心菜；也或许是他不喜欢软领或浆领；再或是他带回家的报纸是美国人晚报或是新闻报。她想起这个是因为她从来就头脑简单，可是她对于遭受遗弃深有感伤，内心的痛苦比她意识到的还要大，使她纯朴略带阴郁。我不知道她以前是怎样应付局面的，可是老奶奶一到便开始使手段了。母亲把她也许从来不知道自己具有的权力让交出来，整天辛苦受罪。我想她的地位如同一个女人被迫屈服，就像被宙斯以兽类形体所强暴，后来又要躲避他那愤怒的妻子的某些女人。这并不是我能把我那个子大大的，性格柔和，衣衫槛褛，整天洗呀拖呀的



阿奇正传

母亲看作逃避如此尊贵人物愤怒的大美人，并把我父亲看作奥林帕斯山上众神之首。她本是在设于威尔斯街一个筒楼层的制服装工场里给钮扣打孔的工人，他则是洗衣公司的货车司机，他弃家出走的时候，连他一张照片都没留下。可是她的深厚权利使她在那些女人之间保持地位。至于报复，有劳许老奶奶代表大部分已婚女性，依法惩处。

不过老奶奶还是有好心肠，我可没说过她没有。她十分专横，讲起她在歌德萨时仆从如云的盛况傲气凌人，不过她虽然出过风头，却也多愁善感。这一点是我后来读她派我去图书馆去借的那些书之后，我才知道的。她教我俄文字母以便看懂书名。她每年必读《尤金·欧涅金》和《安娜·卡列尼娜》一遍。有时我借来一本她不要看的书，那就挨骂。“我得要告诉你多少次如果没有传奇两个字我就不要看？你为什么不看看书呢？难道你的手指头太软弱无力，翻不开书？要是那样就更没力气打球抠鼻子。可是干那些你有力气！我的老天爷！你的脑子连猫的都不如，走两里路去借了一本讲宗教的书回来，只因为封面上有托尔斯泰的名字。”

我可不是歪曲这位老太太。她所以秉性怀疑因为些许遗传之误，我们家里人可能有容易上当的弱点。她不要看托尔斯泰讲宗教的书。她觉得他不爱家，因为他弄得他的夫人日子不好受。老奶奶从不到犹太教堂去礼拜，可是在逾越节吃面包，在肉便宜时又派母亲到猪肉店去买肉，爱吃罐头龙虾和其他不准吃的东西，她并不是信仰自由者和无神论者。安提珂先生却是。她叫这买卖旧货的老头子“赖姆西斯”，可能是因为和圣经有些关系，她不肯说取名的灵感来自何处。这个老头子真正是上帝的叛徒。她冷静小心地听他大放厥词，自己却不肯发表



意见。老头儿精神忧郁，面色红润，他那顶硬如皮革的呢子便帽显得头扁扁的，由于整天吆呼收买烂布旧铁，嗓子都哑了。他的毛发很硬，有一双鄙视人的褐色眼睛，是个头发乱蓬，有读书人样子的胖老头儿。老奶奶从他那里买了一套一八九二年版的美国百科全书，督促赛门和我读完。他一见到我们，也总问：“那套书读得怎样？”我想，他认为那套百科全书教导人不必尊崇宗教，使他老家的犹太人遭受屠杀，令他成为无神论者。他当时藏在地窖里，看着一个工人做恶心的事。“所以别跟我讲上帝。”他说。然而他自己一直在讲上帝，他的太太虽然始终是虔诚教徒，可是每到重大节日改革派犹太教堂门前到处都是犹太人的阔车，他却把那匹粉红眼老马拉的车也停在那里以表示抗教。那些阔犹太人一进人教堂便摘帽仿佛在戏院看戏，这种卑下作风令他一直到死都感觉既可气又可笑。他是因为肝炎死的。

老奶奶祭奠她丈夫时便点一根蜡烛，做糕点时一定掷一块生面在煤火上作为奉献，对乳齿和残肢会念咒以避邪，这是厨房宗教，与创造万物的伟大上帝无关，不过也是一种宗教。讲到这一——我们是住在波兰人住区的少数犹太人。他们每一家厨房墙上都贴满了肿大流血的心圣象，在复活节、领圣体和圣诞节的时候，大门上有圣像和死花篮。有时候别的孩子会骂我们是杀死耶稣的凶手，武力攻击我们，我们大家甚至于连同乔基在内都得忍受这种莫名其妙的折磨，不管我们喜不喜欢。不过这从没使我特别伤心难过，因为我很爱打闹，而且认为这和街头孩子帮扔石头挥球棒打架或是秋天晚上教区里小子们成群结队出动拆毁围栏，对小姐们怪声乱叫或殴打陌生人差不多，什么也不解释。我的习性是不对这些怪事伤脑筋，即使把你困在



巷子当中的这些小太保里会出现我的玩伴和朋友。赛门较少和这些孩子来往。他对学校有兴趣，而且他有他自己的思想感情，是集纳蒂·彭颇、昆丁·杜华、汤姆·勃朗、克拉克和卡斯·卡基丘，以及从拉提斯彭传递好消息出来的信使等等小说里英雄角色的大成，这让他不善言谈。我对此只是个缓慢的垫角，就跟他从不让我跟他一起用山朵尔健肌器和发展腕力的其他健身器锻炼身体一样。我很容易结交朋友，不过这些交情大都被更悠久的情谊所打断。我和斯泰休·考派克斯交往最久，他母亲是米窝基大街口艾斯库拉皮恩产科学校毕业的助产士。他家家境小康，有电动钢琴，每个房间都铺有油毡，可是斯泰休是个小偷，跟他一起玩我也来这一手：从火车上偷煤，从晒衣绳上偷衣服，从一家商店里偷橡皮球，也偷别的东西。主要是使自己因自己手脚快而得意。不过斯泰休后来在地窖里脱光了，把偷来的女孩子的东西穿上。有一天下午很冷，下小雪，我正坐在冰石泥里的一个木箱上吃饼干，喉咙里被甜饼干屑堵住的时候，一帮孩子把我围住，斯泰休也赫然在内。最前面是个小坏蛋，样子凶狠，面带宿怨，他走上来数落我。刚从圣查尔斯感化院出来，后来又入了庞提亚克感化院的大块头孟尼亚·斯塔普兰斯基也跟上来帮腔。

“你揍了我弟弟，你这个小犹太王八蛋。”他说。

“我可没有。我见都没见过他。”

“你从他那里拿走五分钱，要不然你怎么能买饼干吃？”

“饼干是从家里拿的。”

接着我看到了头发乱蓬蓬的，满脸狞笑的斯泰休，他对自己出卖朋友，入了帮，得意非凡。我对他说：“斯泰休，你这个在床上撒尿的可怜虫，孟尼亚连一个弟弟都没有。”